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胡恆毓

電話：(02)2312-4631

傳真：(02)2388-9228

電子信箱：hubirdhengyu@mail.co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07072084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未落實國產洗選鮮蛋溯源標示相關規定，提出書面缺失改善報告案，本會同意備查，並恢復雞蛋溯源標籤使用權限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公司107年7月19日提送之洗選溯源鮮蛋缺失改善報告辦理。
- 二、貴公司前經本會暫停使用雞蛋溯源標籤之權限，今提送之書面缺失改善報告，經核符合規定，本會同意備查。
- 三、依據「國產洗選鮮蛋業者溯源管理作業規範」(以下簡稱作業規範)第10條第2項第2款之規定，貴公司於期限屆滿之前完成缺失改善，本會同意恢復貴公司雞蛋溯源標籤使用權限。惟本會將不定期安排至貴公司辦理現場查核，若經查獲有未落實作業規範之情事，本會得逕予廢止貴公司使用國產洗選鮮蛋溯源標示之權利。
- 四、請貴公司依國產洗選鮮蛋業者溯源管理相關規範，持續落實自主管理，以達國產洗選鮮蛋溯源之目標。

正本：金寶蛋品科技有限公司



副本：中華民國養雞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電子印章
2018-08-02
11:51:10

裝

訂



線

